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概述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新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50,000万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由公司子公司、有条件的子公司为公司的其他子公司或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整。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0,000万元。以上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仅能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及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鉴于近期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三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烨科技”）的日常经营业务增长导致资金需要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及担保合同。

（一）综合授信情况

1、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与招商银行签署了编号为755XY251027T000269

的《授信协议》，招商银行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乙方可在授信额度内申请其他币种的具体业务（汇率按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甲方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公司与招商银行原签有编号为 755XY241202T000378 的《授信协议》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协议项下，直接占用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

2、三 烨 科 技 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 与 招 商 银 行 签 署 了 编 号 为 755XY251028T000117 的《授信协议》，《授信协议》约定招商银行向三烨科技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乙方可在授信额度内申请其他币种的具体业务（汇率按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甲方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

（二）担保情况

鉴于三烨科技与招商银行签署的上述《授信协议》，公司作为保证人，同步与招商银行签署了编号为 755XY251028T0001170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在 2025 年 10 月 28 日起到 2026 年 10 月 27 日期间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三烨科技的其他股东未同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三烨科技的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16-09-13

2、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平安路 58 号共联富基创新园 3 栋 401（一照多址企业）

3、法定代表人：黄海波

4、注册资本：2124.65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散热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散热器的生产。

6、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41.08	49.00

深圳三烨启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5.13	27.54
深圳市三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98.44	23.46
合计	2,124.65	100.00

注：深圳前海阡陌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25 年 6 月更名为深圳三烨启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8、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9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386.50	19,025.10
负债总额	11,160.80	14,609.61
净资产	3,225.70	4,415.49
营业收入	19,288.94	18,545.16
利润总额	1,497.77	1,210.87
净利润	1,381.28	1,189.79

四、授信协议及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

（一）公司《授信协议》的主要内容

1、授信额度：招商银行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乙方可在授信额度内申请其他币种的具体业务（汇率按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甲方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

2、授信期限：授信期间为 12 个月，即 2025 年 11 月 10 日起到 2026 年 11 月 09 日止。

3、授信内容：授信额度项下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证、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贸易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国内信用证、进口押汇、提货担保、进口代收押汇、打包放款、出口押汇、出口议付、出口托收押汇、进/出口汇款融资、信保融资、保理、票据保付等业务品种。原签有编号为 755XY241202T000378 的授信协议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协议项下，直接占用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

4、借款利率、借款用途：每次贷款或其他授信业务的具体金额、利率、期限、用途、费用等业务要素由具体业务文本、招商银行确认的业务凭证（包括但

不限于提款申请、借款借据（如有）等）以及招商银行系统的业务记录确定。

（二）三烨科技《授信协议》主要内容

1、授信额度：招商银行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含循环额度及/或一次性额度），乙方可在授信额度内申请其他币种的具体业务（汇率按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甲方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

2、授信期限：授信期间为 12 个月，即 2025 年 10 月 28 日起到 2026 年 10 月 27 日止。

3、授信内容：授信额度项下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证、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贸易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国内信用证、进口押汇、提货担保、进口代收押汇、打包放款、出口押汇、出口议付、出口托收押汇、进/出口汇款融资、信保融资、保理、票据保付等业务品种。原签有编号为 755XY240920T000139 的授信协议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协议项下，直接占用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

4、借款利率、借款用途：每次贷款或其他授信业务的具体金额、利率、期限、用途、费用等业务要素由具体业务文本、招商银行确认的业务凭证（包括但不限于提款申请、借款借据（如有）等）以及招商银行系统的业务记录确定。

（三）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授信申请人：深圳市三烨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范围：根据编号 755XY251028T000117《授信协议》在授信期间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授信额度，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招商银行和三烨科技原签有编号为 755XY240920T000139 的授信协议项下具体业务中尚未清偿的余额部分；

（2） 招商银行因履行《授信协议》项下商业汇票、信用证、保函（含招

商银行应三烨科技申请开立的以第三方为被担保人的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票据保付、提货担保函等付款义务而为授信申请人垫付的垫款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等，以及为授信申请人所承兑商业汇票提供保贴所形成的授信申请人对贵行的债务；

(3) 保理业务项下，招商银行受让的对三烨科技的应收账款债权（或基于授信申请人签发的债权凭证/无条件付款承诺而享有的债权）及相应的逾期违约金（滞纳金）、迟延履行金，及/或招商银行以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来源资金向三烨科技支付的应收账款融资收购款及相关保理费用；

(4) 招商银行在《授信协议》项下贸易融资业务中所委托的银行对外付款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等；

(5) 招商银行在《授信协议》项下为授信申请人办理委托开证、委托境外融资或跨境贸易直通车等跨境联动贸易融资业务时，依据具体业务文本约定为归还联动平台融资而做出的押汇或垫款（无论是否发生在授信期间内）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等；

(6) 招商银行应授信申请人要求开立信用证后，委托招商银行其他分支机构向受益人转开信用证的，该信用证项下贵行履行开证行义务而为三烨科技垫付的垫款及因该开证所发生的进口押汇、提货担保债务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等；

(7) 三烨科技在衍生产品交易、黄金租赁业务等项下对贵行所负的全部债务；

(8) 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项下各具体业务文本发放的贷款本金余额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等；

(9) 招商银行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5、担保责任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6、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五、子公司其他股东未能提供同比例担保的原因及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中，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无法按照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主要系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受其自身融资时签订的合同条款的限制等原因。

三烨科技是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重大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能够对其财务资金实施监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因此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本次担保事项，是由于三烨科技近期发展情况较好，业务拓展所需资金需求快速增加。三烨科技的融资资金将全部用于生产经营所需，因此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事项如下：

- 1、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被担保对象提供金融机构融资担保的额度为 20,000 万元，已实际签订担保协议的金额为 14,000 万元；
- 2、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提供金融机构融资担保的额度为 30,000 万元，已实际签订担保协议的金额为 4,000 万元；
- 3、为全资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8,000 万元，已实际签订担保协议的金额为 5,000 万元。

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
- 2、三烨科技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
- 3、《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6 日